

附件 3

佛山市教育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佛山市教育局（公章）

部门负责人（签名）：管雪

填报人：朱宏斌

联系电话：83387517

填报日期：2023 年 8 月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教育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教育工作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2. 拟订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和制定年度工作计划，提出教育改革发展的目标和任务，并协调指导实施。

3.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筹措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教育收费的政策规定，负责市级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监督区级教育财政拨款的执行情况，负责全市教育事业相关数据的统计、分析和发布，指导学校的基本建设和财务管理工作。

4. 负责全市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学前教育、特殊教育、民族教育和成人教育工作，指导学校开展教育教学改革和办学体制、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负责全市各类教育招生考试工作，指导、协调全市民办教育管理工作。

5. 指导和协调全市教育系统的科研、科普、教育教学研究工作，指导各类学校教育技术装备和实验室、图书馆建设、教育信息化工作，指导学校后勤工作和校办产业工作，组织审定教材和教学用书及资料，负责市直教育系统政府采购及监管工作。

6. 贯彻执行教育督导的有关规定，依法组织教育执法，

督导、检查下级人民政府及其教育行政部门履行教育职责情况，对中等及中等以下各级各类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的教育工作进行督导、评估。

7. 指导全市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国防教育和宣传工作，指导学校的安全、稳定、保卫和综合治理工作，指导教育系统审计工作。

8. 主管全市教师工作，组织实施教师资格制度，组织并指导中小学教师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指导学校人事制度改革，指导各类学校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建设工作，指导市直教育系统的党建和统战工作。

9. 指导、协调全市教育系统对外交流与合作。

10. 主管全市国家通用语言推广和文字规范工作。

11.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教育行政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佛山市教育局现有 11 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行政审批服务科、审计室，挂佛山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人事科（机关党委办公室）、财务基建科、基础教育科、高等教育管理办公室（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科）、督导室（佛山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德育体育卫生与艺术科、发展规划科（佛山市民办教育管理办公室）、安全保卫科、校外教育培训监管科、政策法规科。局下属 1 个参公事业单位，

佛山市招生办公室；7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分别为佛山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佛山市教育信息中心、佛山市教育局电化教育站、佛山市教师发展中心（佛山市教育科学研究所）、佛山市第一中学、佛山市启聪学校、佛山市华英学校。

（三）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2年，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二十大精神，坚持教育公平国家基本教育政策，坚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教育改革发展事业，紧紧围绕“强党建、增供给、减负担、规民办、优生态、提质量、重统筹、保安全”八大中心任务，着力推动各级各类教育更加公平高质量发展，“五好教育”新形态构建工作取得扎实成效。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根据2022年度部门决算信息，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64414.6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806.92万元，项目支出33607.73万元。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详见下表：

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支出类别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一、基本支出	29749.89	30894.37	30806.92
人员经费	28239.70	29475.22	29409.95
日常公用经费	1510.19	1419.15	1396.97
二、项目支出	56618.64	35153.80	33607.73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4765	5946.18	5568.21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86368.53	66048.17	64414.65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市教育局根据《2022年度佛山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进行自评，2022年市教育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得分为99分，绩效等级为“优”¹。

（二）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市教育局预算编制基本符合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符合本部门职责和本部门制定的相关规划。在开展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时，能够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当年预算编制文件的要求，预算编制合理规范，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预算资金。项目入库符合《佛山市市级财政资金项目库管理办法（试行）》要求，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项目之间是未频繁调剂的。

¹ 绩效等级：总分≥90为优，80≤总分<90为良，60≤总分<80为中，总分<60为差。

市教育局根据 2022 年度工作安排，在编制 2022 年度预算时，按照《佛山市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估和评审管理暂行办法》，对预算项目设定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并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2. 财务管理情况

市教育局在资金使用的管理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相关的各项规章制度，会议、培训、差旅资金等支出标准严格执行市的有关规定。无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在会计核算方面，市教育局一方面严格按照会计规范进行各项财务账目处理。对于资金下达文件有明确要求的，将资金列入相应科目进行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符合要求。按时按要求提交权责发生制部门财务报告和部门决算报表。

在内部控制管理方面，市教育局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成立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单位一把手担任内部控制领导小组组长，设置了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部门。

在预决算信息和绩效信息公开方面，市教育局按照当年工作要求，在局网站公开了当年预算和决算，公开内容包括全部预决算表格及相关说明。预决算公开的方式、时间、内

容均符合要求。按规定将重大项目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

该指标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

3. 项目管理情况

市教育局对各项目的立项、政府采购、日常监管、验收等环节都执行严格规范的管理制度，未出现违规情况。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102 号）相关要求。属于政府采购管理范畴的项目均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进行采购。市教育局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的方式主要有三种：一是建立月度资金调度会工作机制，要求各项目承担单位对项目开展的情况进行汇报。二是加强对项目进展、资金使用情况、运行质量等进行检查，对项目绩效目标的执行情况开展监控，发现与既定绩效目标发生偏离的情况的，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三是每年对项目开展绩效自评。2022 年度本部门（含下属单位）项目共 131 个。按照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要求，市教育局（含下属单位）对 131 个项目开展了自评，项目自评覆盖率 100%。该指标分值 12 分，自评得分 12 分。

4. 资产管理情况

市教育局资产配置全部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结合年度资金安排，合理采购，现有资产配置与工作需要之间关系合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资产管理制度，定期按要求报送行政事业

性国有资产年报，资产管理有效、安全。按国有资产管理制
度要求，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租金和处置收益及时
上缴。该指标分值 8 分，自评得分 8 分。

（三）履职效能分析

1.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022 年市教育局“三公”经费全年预算安排 7.66 万元，
实际支出为 7.22 万元，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数。该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2. 财政支出执行率

市教育局全年财政支出完成率为 97.53%，反映 2022 年
市教育局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较为良好。按照评分标准，该指
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3. 重点工作完成率

2022 年，市教育局围绕“十四五”规划、省委“1+1+9”工
作部署和市委“515”高质量发展战略目标，抓紧抓实主责主业，
积极担当职责使命，共有 10 项重点工作任务，已完成 10 项，
重点工作完成率为 100%，较好地完成了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2022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
情况见下表：

序号	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1	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引领党员干部用党的创新理论最新成果武装头脑、指导	已完成。全年开展党组会“第一议题”学习 27 次，开展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18 次，邀请高校专家、市委宣讲团成员等开展专题辅导 5 场次。局班子成员带头利用调研等各种机会到各区教育部门和学校开展党的二十

	实践、推动工作，确保拥有团结、协作、奋斗的强大政治凝聚力和发 展信心，确保教育事业前进的正确方向。	大精神宣讲超过 20 次。建立局党组成员联系 基层制度，服务基层教育改革发展，办好民 生实事的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提升。
2	切实加强党支部和学校 基层党组织建设。	已完成。推动各中小学校将党的领导和党的 建设内容纳入学校章程，推动全市公办中小 学校 100%单独建立党组织，民办中小学校党 组织覆盖率 97%，民办幼儿园党组织覆盖率 从 4.7%提升到 43%。稳妥推进中小学校党组 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2022 年，局团支部获 得“五四”红旗团支部。
3	聚焦教育公平，教育民 生实事取得新成效。	已完成。把持续增加公办优质学位供给作为 满足群众优质教育需求的重要举措，完成新 （改、扩）建公办幼儿园、中小学 58 所，新 增公办学位 4.8 万个。支持有条件的幼儿园 开设托班招收 2-3 岁幼儿，全市共有 187 所 幼儿园开设托班。“双减”工作取得扎实成 效，校内课后托管服务实现“两个全覆盖”， 推动素质拓展类课后服务开展率超 90%。全 市公办义务教育学校 47 万名学生在全省率 先实现午休“平躺睡”。探索“多孩”入读 同一所义务教育学校机制，帮助 614 个家庭 解决“接送难、两头跑”问题。特殊儿童义 务教育入学安置率达 100%。持续推动学生资 助工作，全市各类学校教育资助学生 4.57 万 人次，资助金额 1.03 亿元。
4	坚持扶小扶新扶弱，基 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水 平显著提升。	已完成。出台全省首个全学段教育专项规划， 统筹布局全市各级各类教育设施。全市组建 86 个教育集团，涉及学校约 600 所，其中 12 个集团入选省级优质基础教育集团培育对 象。“5080”攻坚成果持续巩固深化，全市 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 50.74%，普惠性幼 儿园在园幼儿占比 82.64%。在全省率先探 索建立中小学优秀校长教师市域交流机制，秋 季学期首批 100 名优秀校长教师市域交流全 部到岗。推进市镇教研共建，推动优质教育 资源向农村和薄弱地区倾斜延伸。建设“名 师面对面”空中课堂，实现名师名课一键到 家、优教资源触手可及，惠及千家万户，首 批推出 193 个微课程并全面上架电视终端平 台，月点收视率近 5 万人次。2022 年全市开 展教育对口帮扶结对学校共 245 所，派出支 教人才 361 人，累计开展对口帮扶教研活动

		172 场次，开展教师培训 300 场次，共培训受援地教师超 10 万人次，助推受援地教育持续发展成效显著。
5	狠抓教育治理，全力塑造教育发展新生态。	已完成。实施中小学公民办学校同步招生，建立健全招生监管政策体系，织密招生入学全过程监管网络，确保招生工作公平公正、公开透明。加大对隐形变异培训查处力度，规范培训收费行为，强化全过程监管，全年线下学科类培训机构压减率达到 93.10%，100%登记为非营利性机构，资金 100%纳入监管，全年累计出动行政执法 5322 人次，检查机构 4758 家，发出督办函、通报、整改通知 36 份。在全省率先出台督导问责实施细则，创新建立五区交叉巡查督导机制，全年开展各类督导 22 项次，对各区政府进行专题通报 15 次，发放工作提醒或督办函 10 份次，问责学校及相关责任人 9 间次，有效推动各项教育重点工作落到实处。
6	深化教育评价改革，确保教育正确发展方向。	已完成，在省内率先设立违反教育评价改革负面清单事项反映平台，完善“十不得”“一严禁”负面清单监督机制。重点探索全市普通高中学校办学质量评价改革，初步形成改革实施路径和指标体系框架。我市案例入选教育部推广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
7	推进五育并融，促进学生全面健康发展。	已完成。坚持“健康第一”教育理念，校园阳光体育和体育特色建设成果显著，我市代表团获省第十三届中运会团体总分第三名的历史最好成绩。印发美育工作方案，以系列艺术展演活动、创建粤剧特色学校和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学校等为抓手，打造“一校一品”“一校多品”美育特色，全市共有各类特色学校 213 所，省级及以上 80 所。构建起全面优质的中小学劳动教育体系，全市目前共有市级及以上劳动教育特色学校 63 所、实践基地 20 个。扎实推进心理健康“1+8+10”活动，中小学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基本实现全覆盖。
8	大抓师德师风，着力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	已完成。深入推进“新强师工程”建设。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优秀示范区和示范校数量全省领先；建设基础教育高层次人才工作室（包括市一级 5 个杰出人才工作室、66 个领军人才工作室和 300 个名校长名师名班主任工作室），拥有超过 350 人的双导师团队、超过 3000 人的入室培

		育成员队伍。中小学师资均衡配置进一步优化。全市具有高级职称教师的义务教育学校占比达 98.61%。
9	深化教学研究和教育科研工作，提升教育教学内涵发展水平。	已完成。成功立项 2 项教育部重点课题；新增 44 个省级课题（含 42 个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立项和 2 个省委教育工委党建研究专项课题）；佛山成功入选教育部教育技术与资源发展中心“央馆虚拟实验”首批规模化应用试点区。大力推进初中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重点推进理化生考点认定标准制定，有序推进考点建设和认定工作。全市基础教育实验精品课、生物学和化学常规实验与创新技能展演综合成绩位居全省前列。
10	强化产教融合，高等教育和职业教育服务创新能力不断增强。	已完成。高等教育重点项目建设稳步推进。佛科院再次跻身软科世界大学学术排名 1000 强，入选广东省新一轮“冲补强”提升计划高水平大学建设计划。粤港澳大湾区先进制造业国家卓越工程师创新研究院落户佛山。顺职院顺利完成“双高”建设中期验收任务；佛职院纳入广东省域高水平高职院校建设单位。新增 2 所中职学校入选省高水平中职学校建设单位。市属 2 所高职院校、16 所中职学校 26 个专业点开展“双元制”现代学徒制试点，累计建成 6 个公共实训中心共培养学徒 1051 人，校企合作“双元制”职业教育模式得到进一步推广。全市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群建设、教学成果奖、师生技能竞赛等成绩位居全省前列。聚焦高校科技成果转化关键环节，完善佛山市促进高校科技成果服务产业发展若干扶持政策，全年扶持产学研合作 419 项，合同金额 29344.16 万元，培育和孵化高校背景的科技型企业 54 家，注册资本达 77930.90 万元，促成一大批高校科技成果和团队落地转化。连续六年举办广东高校科技成果转化对接大会系列活动，超过 300 所高校、1000 家企业和研发机构参会，累计收集到全国 1197 个高校项目参赛，大赛入围项目落地转化率达 43.3%，转化金额超亿元。

4.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

2022年，市教育局积极履职，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各项目推进顺利，绝大部分的项目绩效目标如期完成。根据评分标准，市教育局的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依据于各项目单位绩效自评分数和项目资金的占比权重。该指标分值7分，按照公式计算，自评得分为7分。

5. 政治建设、经济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效益

市教育局积极围绕“十四五”规划、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515”高质量发展战略目标，统筹推进2022年各项工作任务，100%完成了“强党建、增供给、减负担、规民办、优生态、提质量、重统筹、保安全”等任务，较好地完成全年任务，有力地保障了佛山市经济社会的有序发展，产生了良好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一是坚持从政治上看教育，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确保教育领域始终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二是坚持从民生上抓教育，切实维护教育公平，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三是坚持从规律上办教育，助力学生健康成长成才，形成推动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

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6.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2022佛山口碑榜满意度调查，市教育局“健康躺睡，幸福成长”工程，推进全市公办小学全面实现午休“平

躺睡”案例获得“为民办实事”服务案例榜，反映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该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

三、存在问题

一是个别专项资金支付未达到序时进度和预期目标，主要是因为疫情影响，原计划安排的师资培训和对口帮扶无法开展，导致个别专项支出不够理想。

二是部分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有待强化，指标的科学性、指标值的合理性有所欠缺，主要是由于个别业务科室项目负责同志变化，前后对接不够细致，个别新同志对绩效管理认识不够，项目情况不熟悉等原因，导致一些项目设定的数量、质量、效益等绩效指标表述不规范或者不够量化，指标值过大或者过小等等。

三是固定资产管理有待加强。部分不存在使用价值的固定资产未及时清理，固定资产定期盘点清查有待进一步加强。

四、改进措施及有关建议

一是强化资金月度调度会工作机制，进一步提高预算资金执行率。继续完善我局资金调度会工作机制，加强项目支出进度统计分析和月度通报，从分管领导到业务科室，明确相关支出要求和项目绩效管理责任，督促各科室和项目负责人按预算规定加快支出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提高预算管理的规范化水平。加强对业务科室和项目负责同志的绩效管理培训，不

断提高大家对项目绩效管理的认识，结合工作业务的内部要求，将绩效管理流程有机融合到预算管理和工作业务管理流程中，按照工作任务科学合理设置绩效指标，更好地发挥绩效目标的导向作用。

三是强化资产管理，进一步提高国有资产管理水平。不断完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从资产配置、采购、使用以及报废各环节规范固定资产的管理，定期开展固定资产盘点和清查，按规定盘活闲置资产，及时处置废旧不能使用的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